

#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激励对象人数：由 49 人调整为 47 人
- 授予数量：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原 104.82 万股调整为 99.72 万股，将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原 30.18 万股调整为 17.60 万股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

1、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通过公司内部张榜的方式公示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上述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自 2024 年 4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7 日止，时限不少于 10 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的核查意见》。

4、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2024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二、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的情况说明**

鉴于《激励计划（草案）》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以及实际情况调整和规则的要求，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宜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1、根据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调整，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原 104.82 万股调整为 99.72 万股；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调整和规则的要求，将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原 30.18 万股调整为 17.60 万股；

3、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员由原 49 名调整为 47 名。

调整后的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总股本比例
李小兵（副总经理）	20.58	17.54%	0.16%
核心骨干员工（47 人）	79.14	67.46%	0.60%
预留限制性股票	17.60	15.00%	0.13%
<b>合计</b>	<b>117.32</b>	<b>100.00%</b>	<b>0.89%</b>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属于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首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存在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其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事宜进行了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

###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的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激励计划激励的调整事项属于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会予以审议；本次调整的内容、首次授予的授予日确定、首次授予的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首次授予的条件均符合《激励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股权激励的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合法、有效。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股权授予登记等事项。

## 六、上网公告附件

1、《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情况的核查意见》；

2、《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权益调整暨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8 日